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学术论丛
ZHONGGUO LAODONG GUANXI XUEYUAN XUESHU LUNCONG

郭象个体主义哲学的 现代阐释

王江松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学术论丛
ZHONGGUO LAODONG GUANXI XUEYUAN XUESHU LUNCONG

郭象个体主义哲学的 现代阐释

王江松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郭象个体主义哲学的现代阐释/王江松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8. 7

ISBN 978-7-5004-7060-1

I. 郭… II. 王… III. 郭象 (252~312) — 哲学思想 — 研究 IV. B235. 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00676 号

选题策划 雁 生
责任编辑 周慧敏 广 之
责任校对 石春梅
封面设计 大鹏工作室
版式设计 戴 宽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华审印刷厂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08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1230 1/32

印 张 15.5

插 页 2

字 数 400 千字

定 价 3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导论 郭象与魏晋玄学	(1)
生平和著作	(1)
郭象与王弼	(6)
郭象与嵇康、阮籍	(10)
郭象与向秀	(16)
郭象与裴頠	(26)
郭象与《列子》及张湛	(28)
第一章 郭象的个体主义本体论	(31)
崇有论与独化论	(32)
万物独有论	(35)
自性论	(38)
独化论	(46)
相因论	(51)
玄冥论	(55)
第二章 郭象的个体主义认识论	(61)
认识对象的客观性、绝对独立性和不可知性	(61)

2 郭象个体主义哲学的现代阐释

认识主体的独特性和认识能力的有限性	(63)
认识过程的诸环节	(64)
郭象认识论中潜存的矛盾	(79)

第三章 郭象的个体主义人生观

自性与逍遥	(82)
有待与无待	(97)
有为与无为	(98)
相与与不相与	(100)
顺性与安命	(101)
游外与冥内(出世与入世)	(104)
乐生与顺死	(114)

第四章 郭象的个体主义社会历史观

自然与名教	(119)
个人与社会	(133)
君主与民众(圣人与普通个人)	(135)
内圣与外王	(145)

第五章 郭象的个体主义美学

美的本质:自然、朴素、和谐	(159)
美的个别性和相对性	(162)
审美对象的本体性和客观性	(163)
审美主体的独立自在性和无功利性	(165)
美感的内在结构	(167)
美感的形式特征	(169)
审美过程与理想人格的形成	(172)

郭象个体主义美学在中国美学史上的地位和影响	… (176)
第六章 郭象哲学的历史地位及其现代意义	(181)
郭象哲学的历史地位	(181)
郭象——中国哲学史和文化史上第五人	(191)
郭象个体主义哲学的现代价值和意义	(193)
第七章 郭象哲学与西方个体主义哲学传统	
之比较	(200)
郭象与巴门尼德	(200)
郭象与古希腊种子论和原子论	(201)
郭象与普罗泰戈拉	(203)
郭象与亚里士多德	(205)
郭象与西欧中世纪的唯名论	(207)
郭象与莱布尼茨	(209)
郭象与西欧近代的平等主义和自由主义	(212)
郭象与无政府主义	(221)
郭象与克尔凯郭尔	(223)
郭象与尼采	(225)
郭象与胡塞尔	(228)
郭象与海德格尔	(232)
郭象与萨特	(235)
郭象与加达默尔	(238)
比较也是一种解释	(241)
结语 我们需要复兴中国的另一种传统	(245)

附录一 郭象庄子注	(248)
庄子序	(248)
逍遥游	(249)
齐物论	(256)
养生主	(275)
人间世	(278)
德充符	(292)
大宗师	(302)
应帝王	(319)
骈拇	(324)
马蹄	(329)
肱篋	(331)
在宥	(336)
天地	(345)
天道	(356)
天运	(364)
刻意	(373)
缮性	(376)
秋水	(379)
至乐	(389)
达生	(392)
山木	(399)
田子方	(406)
知北游	(412)
庚桑楚	(422)
徐无鬼	(431)
则阳	(443)

外物	(454)
寓言	(459)
让王	(463)
盗跖	(465)
说剑	(466)
渔父	(466)
列御寇	(466)
天下	(473)
 附录二 郭象《老子注》佚文	 (482)
 附录三 郭象《论语体略》佚文	 (483)
 主要参考文献	 (486)
 后 记	 (488)

导 论

郭象与魏晋玄学

郭象，堪称中国自老庄孔孟之后第一位最富有独创性的哲学家和思想家。他的一套相当完整的个体主义哲学如横空出世，其思想源头依稀难辨；又如空谷足音，在其后的漫长历史中几乎成为绝响。他去世已近 1700 年，然而至今没有得到客观而公正的评价；他的宝贵思想财富沉睡于尘封土埋之中，后人已经开掘出来的只是一点点边角零头；他或者被误认为道家人物，或者被误认为儒家人物，其本来面目仍然扑朔迷离，在黑暗的历史深处期待着人们揭开蒙蔽于其上的厚厚面纱。

让我们去探寻和拜谒一下这位伟大的古人吧！

生平和著作

郭象，字子玄，河南人。约生于魏嘉平四年（公元 252 年），死于晋永嘉六年（公元 312 年）。

郭象出生寒微。他少年时，正值司马氏集团和曹魏集团政治斗争白热化时期。大约 13 岁时，司马氏尽诛曹魏集团，成功篡魏，建立了晋王朝。郭象从小聪颖好学，受时代风气影响，好读老庄，及至长大成人，已表现出很高的玄学思辨和清谈才能，当时的清谈领袖王太尉（王衍）称赞“郭子玄语议如悬河流水，注而不竭”（《世说新语·赏誉》），时人乃誉之为“王弼之亚”。

直到 37 岁，郭象一直闲居在家，以文论自娱。

晋惠帝当政期间，年近不惑的郭象被辟为司徒掾，后迁黄门侍郎。东海王司马越执掌朝政时，用其为太傅主簿。据《世说新语》和《晋书》（成书于唐代，主要依据《世说新语》）记载，郭象在仕宦期间，曾一度“任职当权、熏灼内外”，“操弄天权、刑赏由己”，“任事用势，倾动一府”。《晋书》中还有一段对郭象极为不利的记载：“象为人行薄，以秀义不传于世，遂窃为己注，乃自注《秋水》、《至乐》二篇，又易《马蹄》一篇，其余众篇或点定文句而已。其后秀义别本出，故今有向、郭二《庄》，其义一也。”（《晋书·向秀传》）

有史书上的这两条记载，根据中国人因人废言的传统，郭象的思想学术也被认为和他的为人一样鄙俗不堪。关于郭象是否剽窃向秀，下文将专门论及，此处先说说《世说新语》和《晋书》关于他为官邪佞的记载是否属实。

晋惠帝是中国历史上少有的昏君，在其当政的 15 年中，后党干政、诸王争战，权力斗争的规模和酷烈程度比曹魏和司马氏对峙时期有过之而无不及，终于酿成历史上有名的“八王之乱”。《晋书》记载长沙王战败齐王，诛党羽二千余人；长沙王前后破成都王，“斩获六七万人”；赵王破成都王，“死者八千余人”；东海王司马越攻河间王，“大掠长安，杀二万余人”；赵王之乱，“自兴兵六十余日，战死及杀害近十万人”。“八王之乱”致使“帝京寡弱，狡寇凭陵，遂令神器劫迁，宗社颠覆。数十万众，并垂饵于豺狼；三十六王，咸殁身于锋刃。祸难之极，振古未有。”（《晋书》卷五十九《传论》）此乱直接导致西晋王朝的灭亡。

郭象在这样一种环境中从政，并被东海王重用，能否保持官品的清正，确实是一件令人堪忧的事情。不过，比郭象年轻 15

岁，出身名门望族，同朝为官且比郭象官大，24岁就成为国子祭酒兼右军将军，后迁侍中、尚书左仆射的裴颢，虽然是惠帝、贾后的亲戚和重臣，却保持了良好的官品并赢得了极佳的名声，可见乱世出良臣也不是不可能的事。那么，郭象以奸臣形象进入史书，是否与政治斗争有关呢？《晋书·荀晞传》中说，东海王司马越执掌朝政时，委任奸佞、宠树奸党，致使潘滔、毕邈、郭象等人操弄天权，刑赏由己——这几句话正好出自荀晞于永嘉五年（公元311年）请旨讨伐东海王司马越的奏折，看来郭象很可能仅仅是统治阶级内部党争的牺牲品。要知道，郭象出身寒门庶族，平时又自恃才高，与人辩论时锋芒毕露，得罪门阀士族是很自然的事情。

幸而古人又替我们保存了一条史料，载于《太平御览》卷四四五：

河南郭象著文，称“嵇绍父死在非罪，曾无耿介，贪位死暗主，义不足多。”曾以问郝公曰：“王裒之父，亦非罪死，裒尤辞微，绍不辞用，谁为多少？”郝公曰：“王胜于嵇。”或曰：“魏晋所杀，子皆仕宦，何以无罪也？”答曰：“殛鲧而兴禹，禹不辞兴者，以鲧犯罪也。若以时君所杀为当耶，则同于禹；以不当耶，则同于嵇。”

晚于《太平御览》30年的《册府元龟》卷八二七中亦有与上述史料相同的说法：“象著文称嵇绍父死在非罪，曾无耿介，贪位死暗主，义不足多。”可惜郭象论嵇绍文没有流传至今，致使我们失去了理解郭象人品和思想的一个极好的文本。

由以上史料所述郭象对嵇绍的简短评论可知：

1. 郭象认为嵇绍之父嵇康无辜被害，死在非罪，是一大历

史冤案，足见郭象对嵇康是十分敬重的，这一点与郭象《庄子注》继承了嵇康的许多思想是完全一致的。

2. 晋惠帝是郭象从政时当朝的皇帝，郭象竟敢直指其为暗主，试问，历史上有几个人敢于如此勇敢、大胆地贬斥位处九五之尊、对自己握有生杀大权的皇帝为暗主呢？当时与郭象同处一府的郗鉴（郗公）虽然也同意郭象的观点，但不敢像郭象那样直言无忌，而是拐弯抹角地用历史典故来表达自己的态度。像这样具有政治勇气和政治品格的正直之士，怎么会是一个奸臣邪佞呢？

3. 郭象严厉指责嵇绍不仅忘记父亲的冤仇，而且认贼作父，为了贪图权位而效忠一个暗主，甚至为维护这位暗主而死于晋王室狗咬狗的权力斗争和乱军之中，这是不正义（而不仅仅是孝）的行为。由此可见，郭象评价人的标准不仅不是封建统治者所提倡的愚忠，而且与之正好相反，认为为暗主效忠并死节是不仁不义的行为，这与他在《庄子注》中对仁、义、忠、孝、慈的解释是完全一致的，表现出鲜明的自然主义和平等主义性质。

4. 嵇绍死后，晋朝统治者（包括东海王司马越）极尽各种名目大肆表彰他的“忠节”，使嵇绍极尽哀荣，其后人也因此袭荫高官厚禄，无非是要以嵇绍为榜样，鼓励臣民对朝廷尽忠尽节、死而后已；而身为东海王司马越属下的郭象竟然挥笔直斥嵇绍，实际上同时否定了晋王朝的假仁假义，这表现出他对整个封建君主专制制度有一种根本的反思，与他在《庄子注》中提倡君主顺应万民自性、无为而治的政治理想是完全一致的。

近人章太炎先生曾写了一篇《读郭象论嵇绍文》的短文，对郭象作了较为公允切实的评价：

余观郭象是议，乃严于顾君远甚。绍父死，东海王越道

经其墓，哭之悲恸，树碑表爵。象为东海王主簿，独奋笔无所忌，且举世而誉之，以为握节以死，国殇之雄，帑之者则为流俗甚疾，亦不恤焉。象则晋之清言者也，噩厉守正，违远于儒，山涛之咎岂在清言也。

在这里，章太炎认为郭象远比明末清初的大思想家顾炎武严正，后者在《日知录》中虽然批评嵇绍“忘其父而事其非君”，但把主要责任推到举荐嵇绍为官的山涛身上。章太炎认为郭象身处晋王朝的统治之下，而敢于仗义执言，是一个极为正直的人，其人品远远高于一般的儒家士大夫。

我认为，《太平御览》辑录的这条史料是非常可信的，主要根据是郭象论嵇绍的这几句话，与《庄子注》的基本思想是完全一致的。郭象是言行一致、知行一致的，他敢于冒生命危险为他所崇敬的嵇康鸣冤，敢于斥骂嵇绍的愚忠不义，敢于否定晋朝统治者对封建名教的极力标榜，不仅表明他有清醒的意识和深刻的思想，而且表明他是一个勇敢正直的人，其人品堪为万世师表。试问：我们今天如果遇到这种情况，有几个人能表现出郭象那样独立和正直的品格？仅此一点，就足以推翻加在郭象身上的种种污蔑不实之词。

37岁以后，郭象开始著书立说。他的主要著作当然就是《庄子注》。除此以外，据史书记载，郭象还著有《论语体略》（今仅存9条佚文）、《论语隐》、《老子注》（今仅存4条佚文）、《论嵇绍》、《致命由己论》、《碑论》12篇、《郭象集》，大都已经失传。《论语体略》的9条佚文、《老子注》的4条佚文以及对嵇绍的那几句评语，其思想与《庄子注》是一致的。《致命由己论》虽已失传，但李善注刘孝标《辩命论》时说：“李萧远作《运命论》，言治乱在天，故曰语其本。郭子玄作《致命由己

论》，言吉凶由己，故曰语其流。”刘孝标本人在《辩命论》中批评“言而非命者”有“六蔽”：“独曰由人，其蔽一也”；“未测神明之数，其蔽二也”……“横谓废兴在我，无系于天，其蔽五也”；“福善祸淫，徒虚言耳？岂非否泰相倾，盈缩递运，而汨之以人，其蔽六也。”刘孝标是命定论者，故他认为李萧远和他自己已致其本，而主张吉凶在己的郭象则“语其流而未详其本”。这条史料刚好证明，郭象的《致命由己论》与《庄子注》中的个体主义思想是完全一致的。

永嘉六年，即公元312年，郭象病卒。

郭象与王弼

按年代顺序，可以把魏晋玄学分为四阶段：正始玄学为第一阶段（以何晏、王弼为代表），竹林玄学为第二阶段（以嵇康、阮籍为代表），元康玄学为第三阶段（以裴頠、郭象为代表），两晋之际和东晋玄学为第四阶段（以《列子》、张湛为代表）。

魏晋时期，是中国历史上著名的治乱循环中一个天下大乱的环节。统一的汉帝国土崩瓦解，各路政治军事势力为问鼎最高权力而展开大规模的、残酷无情的战争和杀戮，生产经济凋敝，人民流离失所，连门阀士族集团的成员也朝不保夕，随时面临灭顶之灾。

然而，国家不幸诗家幸。魏晋时期，竟可以说是一个个性大解放、思想大解放时期，哲学、宗教、伦理、美学、文学、诗歌、音乐、雕塑、建筑、书法、绘画等各个文化领域不仅呈现出百花齐放的局面，而且发展到了一个比汉代更高级的阶段。

究其原因，可能有二：一是统治阶级忙于争夺权力，对思想文化界有所放松；二是作为统一的国家意识形态的儒学礼教不仅

对公共生活和私人生活失去约束力和指导力，而且成为权力斗争中杀伐异己的工具，因而在文化界和知识分子中已完全丧失了权威和合法性。知识分子不得不起而解决两个至关重要的问题：一是用什么理论才可以安邦治国、挽救时局、重整天下？二是用什么价值观和生活方式使自己能够安身立命、远祸全身、顺生适意？第一个问题是一个社会历史观的问题，在魏晋时代就是自然与名教的关系问题；第二个问题是一个人生观的问题，在魏晋时代就是有为与无为、入世与出世的关系问题。为了解决这两个问题，魏晋人不约而同地去探讨最高、最后的哲学问题，这就是“有无”、“本末”这一形而上的本体论问题，为其社会历史观和人生观奠定本体论基础。长于思辨的知识分子于是发展出种种玄学理论，而短于理性思辨、长于感性想象的知识分子，便把自己投身于艺术领域，使艺术由“载道”转向“寄兴”、由雕琢转向自然、由宣传名教转向自我表达。两者相互呼应，共同铸造了一个人的自觉和文的自觉的时代。

正始玄学的代表人物是天才少年王弼，他 20 岁前后即已完成其主要哲学著作《老子道德经注》、《老子指略》、《周易略例》、《论语释疑》，患疾而亡时年仅 24 岁。王弼对魏晋时代三个基本问题回答如下：

1. 以无为本、以有为末、守母（无）存子（有）、崇本举末

王弼继承了老子以“道”、“无”为本体的基本观点，但在很大程度上克服了老子“天下万物生于有，有生于无”、“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这一宇宙发生论中包含的“无中生有”的困难。王弼说：“天下之物，皆以有为生，有之所始，以无为本。”（《道德经》四十二章注）又说：“万物万形，其归一也。何由致一？由于无也。”（《道德经》四十章注）王弼的意思是说，无与有、道与物不是时间上先后的两个阶段，并从

前者产生后者，而是在同一时空中互为前提而存在的两个方面，但“无”、“道”是根本的、起决定作用的方面，“有”、“物”是被决定的方面。一方面，“无”、“道”不能离开万有万物而独立存在；另一方面，万有万物必以“无”、“道”为根据、本质、本体、道理、宗主、统领。万物既然只是以无为根据而生，而不是从“无”中生出的，那么在发生学上万物从何而来？王弼得出了“不塞其原，则物自生”（《道德经》十章注）的观点。但王弼到此止步，不再进一步从万物的自生推出万物的自有，从万物的自生自有推出万物的自本自根，他仍然坚持“无”的本体地位，离开这个本体，万物不能独立存在，此物也不能变化为彼物。这个本体至虚至静，无为无形，但整个现象界、整个世界、万事万物及其运动变化都从它而来。所以说，“将欲全有，必反于无。”（《道德经》四十章注）

2. 性本情末，以性统情

人是万物中之一物，无本有末的道理在人这里就是性本情末，或者说“性”是人身中本体的、无为的和至静的方面，而“情”是人身中现象的、有为的和变动的方面。与何晏不同，王弼认为人皆有喜、怒、哀、乐、欲五情，圣人亦不例外。圣人与常人不同的地方是，圣人能自觉地以自然之性、本真之性统御喜怒之情；圣人以无欲之性而统有欲之情，应物而无累于物，既能“达自然之性”，又能“畅万物之情”（《道德经》二十九章注）。这是一种理想的人生境界。如果人人都能像圣人一样，则必定达致一个理想的社会。

3. 以自然无为挽救名教纲常

王弼看到汉末以来儒教倾覆、朝野失纲、权力斗争愈演愈烈、人伦道德荡然无存的状态，他的心情是矛盾的：一方面对儒家学说发生怀疑和动摇，另一方面又不能像老子一样废仁弃义，

返向小国寡民的自然状态，因此，他力图以道家的自然无为来改造从而也恢复儒家的名教纲常。

老子思想中本来就有可以与儒家打通的因素，因为一般人不能悟道归无，只有圣人才能达到一种理想的人格状态，圣人可以说是道的化身，因此，由圣人去开导、教育、治理一般人就是必然之理了。只不过圣人不以有为而治，而以无为而治。顺着这一思路，王弼认为，君臣、父子、夫妇、长幼、朋友五伦之教也是有自然根据的，汉代以来名教之治的弊端不在于肯定五伦之教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而在于极力渲染圣智仁义，并诱之以巧利，结果是“望誉冀利以勤其行，名弥美而诚愈外，利弥重而心愈竞。父子兄弟，怀情失直，孝不任诚，慈不任实，盖显名行之所招也”，真所谓“崇仁义愈致斯伪”、“虽丰其誉，愈丧笃实”也（《老子指略》）。因此，只有不去人为地提倡名教，而是让君臣各按其本分各司其权责，让六亲自然地和睦相处，即使之符合名教后面的自然之道，才能维持一种良好的社会秩序。为此，王弼提出如下具体办法：第一，君主无为，臣僚百官无不为，君主任贤使能，而百官万民智者虑能、明者虑策、勇者武使、巧者事役、力者重任，总之人尽其才，事竭其功，君臣万民各得其所；第二，从君主到万民，都应少私寡欲、节俭自朴；第三，不能用严苟繁杂的法律去干扰和破坏万民各安本分的自然状态，只有宽简而明确的法律才能维护无为而治。

以上是王弼的基本思想，这些思想对郭象构成了正反两方面的重大影响：

从反面而言，王弼是贵无论的主要代表，因而也是郭象的主要论敌。郭象坚决否定道本体、无本体的存在，在这个意义上，他确实是崇有论者或无无论者。

从正面看，郭象虽然否定那个至无、无本体，却又巧妙地继